

证券代码：688696

证券简称：极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58

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推举廖传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0票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二）《关于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审议《关于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新增募集资金账户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7）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0票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三）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2021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，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，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和公正。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0票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（四）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，是根据公司业务需要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表决情况：2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；1票回避（监事廖传均回避）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0月28日